

# 实验室安全检查通报

2022年第5期 总第16期

(校内资料, 注意保密)

实验室管理处编

2022年12月7日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教发厅函[2022]11号)、《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浙教办函[2022]166号)、全国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和学校第三届“实验室安全文化月”活动安排及《关于开展实验室安全检查暨上报2022年实验室安全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安排,12月1日-2日,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实验室安全检查组,对全校实验室(特别是使用管制试剂、危废存储等重大危险源的实验场所)进行现场安全抽查,共发现安全隐患点30个,以学院为单位下发整改通知书8份,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 一、实验室安全隐患总体情况

安全隐患类别	主要共性安全隐患简要描述
化学安全	<p>1.管制试剂管理不规范。个别实验室存在管制试剂柜门未锁、管制试剂使用记录本记录不完整、不规范等现象。</p> <p>2.危废管理不规范。个别实验室存在危险废弃物分类不规范、危废存放区不符合规范、危废未张贴标签标识等现象。</p> <p>3.实验气体管理不规范。个别实验室存在气体钢瓶未张贴气体状态标签标识、气体钢瓶未固定等问题。</p>

特种设备安全	仪器设备管理不规范。个别实验室存在高温设备无警示标识及安全警戒线、高温设备放置于木板上等现象。
实验场所安全	日常管理不规范。个别实验室存在灭火设备未按时进行巡检维护、消防器材被堵不易取得、实验室门口被物品堵住无法打开、实验室有无关用品（生活用品）、实验室环境卫生状况差、门上可视窗被遮挡等现象。

## 二、检查中发现的问题

学院	实验室房间号	存在的问题（附现场图片）
体育学院	9-119 运动生理实验室	实验室门上观察窗被人为遮挡。 
外国语学院	6-410 视听技能实训分室（3）	灭火设备未按期进行巡检维护。 

	6-401 视听技能实训分室 (1)	<p>灭火设备未按期进行巡检维护。</p> 
	17-101 服装材料实验室	<p>灭火设备未按期进行巡检维护，无相关巡检记录。</p> 
艺术学院	17-103 服装工艺实验室	<p>灭火设备未按期进行巡检维护，无相关巡检记录； 灭火设备被堵住，不易取用。</p> 
	16-319 手绘实验室	<p>灭火设备未按期进行巡检维护，无相关巡检记录。</p> 

<p>理学院</p>	<p>3-124 材料制备实验分室(2)</p>	<p>管制试剂使用记录剩余量未填写</p> 
<p>信息工程学院</p>	<p>30-220 传感器实验室</p>	<p>灭火设备未按期进行巡检维护。</p>  <p>实验室存放试剂无任何标签。</p> 
<p>工学院</p>	<p>23-511 环境化学实验室</p>	<p>加热设备放于木板上。</p> 

加热设备未用警戒线划定警戒区域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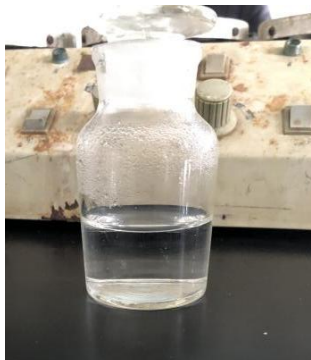
实验室危废未存放于统一红色垃圾桶，且未与生活垃圾分开存放。



实验室危废暂存区不符合规范。



实验室存放试剂无任何标签。



23-509 光电材料测试实验室

高温设备放置于木板上。



23-508 功能材料实验室

球磨设备放置于木板上。



气体钢瓶未贴气体标签及状态标识。



22-108 矿物资源化  
利用实验室

管制试剂暂存柜未上锁管理，存在较大安全隐患。




气体容器未贴气体标签及状态标识。



气体钢瓶未固定；气体钢瓶未贴气体标签及状态标识。



	<p>28-208、210 应用微生物实验室</p>	<p>实验室通道内堆放仪器物品。</p> 
<p>生命科学学院</p>	<p>29-623 625 药物分析仪器室</p>	<p>实验台面物品随意摆放，实验台面脏乱。</p> 
		<p>实验室危废暂存区及分类不符合规范。</p> 

实验室门口堵物；灭火设备被物品堵住不易取用。



实验区放置饮水杯；热水壶及充电线插头未拔。



29-627、629 精细  
化工实验室（2）

实验室门口堵物，无法正常开关。



29-307 生物制剂  
高效制备实验室

不明实验试剂随意放置于地面。



实验结束剩余管制试剂未及时进柜管理。



医学院

27-410 浙江省媒介生物学与病原控制重点实验室  
医学院分中心试剂室

管制试剂使用记录填写有误。

湖州师范学院易制毒化学品实验使用登记表

使用单位	医学院 分中心管制试剂平台		
存放地址	27410		
易制毒化学品名称	丙酮	领用数量	500ml, 1瓶
领用日期	2022.9.15	领用人	张志强
实验项目/课题名称			
实验时间	用量	剩余量	使用人签名
2022.9.15	50ml	200ml	张志强
2022.10.18	250ml	0	张志强

	27-514 口腔修复 技术实验室	接线板横穿走道且未固定，存在安全隐患。 
--	----------------------	---

### 三、整改要求

（一）强化责任落实。相关单位领导要高度重视实验室安全，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严格落实学校-学院-实验室三级联动的实验室安全管理责任体系，完善安全监管体制，强化依法治理。

（二）聚焦问题整改。请相关单位对此次专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严格按照“五落实”制度，制定完整的整改方案和安全保障措施，确保整改措施落实到位，举一反三，不整改到位坚决不销账，确保为师生提供安全的实验环境。相关整改情况和整改措施务必在12月16日前上交实验室管理处。

（三）完善分级分类管理。请相关单位充分利用管制类危化品管理系统和实验室安全综合管理平台，通过数字治理措施对涉及使用易制毒、易制爆、腐蚀性等危化品以及使用高温、高压、高转速等设备的重大危险源实施实时、精准监控，严格全过程、全周期、可追溯管理。实验室重大安全隐患排除前或排除过程中无法保证安全的，应停止实验活动，隐患排除后经审查通过方可恢复实验。

（四）加强日常巡查。各单位要落实学院月查、实验室周查、实验场所日查制度，加强对实验室巡查力度，并做好相关记录。对巡查

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反馈，做好整改，做好突发事件的信息上报和应急处置。同时针对存在的问题要总结经验教训，逐步提高实验室安全管理水平，完善实验室管理机制，为师生提供“绿色、安全、优质”的实验室安全保障。

抄送：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